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　函

地址：10070 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8樓
電話：(02)23835854
傳真：(02)23327536
電子信箱：
承辦人：許先生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0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漁二字第106125452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檢送國防部海軍司令部106年3月底於臺灣海域實施海(空)域操演報告單1份（計10頁），為策安全，請即轉知轄屬漁民（船）於上開期間出海作業時，應避開海(空)域軍事操演之危險區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防部海軍司令部106年3月24日國海戰訓字第1060000418號函辦理。

二、報告單請至本署首頁（http://www.fa.gov.tw）/訊息公告/航安資訊/射擊通報/106年3月底--臺灣海(空)域軍事操演，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基隆區漁會、蘇澳區漁會、頭城區漁會、貢寮區漁會、瑞芳區漁會、萬里區漁會、金山區漁會、淡水區漁會、桃園區漁會、中壢區漁會、新竹區漁會、南龍區漁會、通苑區漁會、臺中區漁會、彰化區漁會、雲林區漁會、嘉義區漁會、南縣區漁會、南市區漁會、興達港區漁會、高雄市永安區漁會、高雄市彌陀區漁會、梓官區漁會、林園區漁會、東港區漁會、琉球區漁會、林邊區漁會、枋寮區漁會、恆春區漁會、臺東區漁會、新港區漁會、綠島區漁會、花蓮區漁會、澎湖區漁會、高雄區漁會、小港區漁會、金門區漁會、馬祖區漁會、蘇澳區漁會漁業通訊電台、基隆區漁會漁業電台、新竹區漁會漁業通訊電台、澎湖區漁會漁業通訊電台、臺中區漁會漁業通訊電台、高雄區漁會漁業通訊電台、花蓮區漁會漁業通訊電台、東港區漁會漁業通訊電台、綠島區漁會漁業通訊電台、金門區漁會漁業通訊電台、馬祖區漁會漁業通訊電台、本署漁業廣播電臺

1061254520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海洋局、宜蘭縣漁業管理所、基隆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本署遠洋漁業開發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-03-28 09:28:24